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睿德电子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德电子”）；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的余额：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兴飞”）拟为其全资子公司睿德电子向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截止目前，公司为睿德电子提供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为 2330 万元人民币，深圳兴飞为睿德电子提供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为 0。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经营需要，睿德电子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授信方式为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为 1 年，需由其母公司深圳兴飞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鉴于公司年初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未批准由深圳兴飞向睿德电子提供担保，因此本次担保是新增担保。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根据有关规定由于睿德电子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本次担保事项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担保方情况介绍

深圳兴飞成立于 2005 年 7 月，注册资本 34,821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陈峰，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鹤州恒丰工业城 C4 栋 5 层、6 楼东面、7 层、8 层。深圳兴飞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移动通讯智能终端及相关核心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三、被担保方情况介绍

睿德电子成立于 2004 年 4 月 27 日，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陈峰，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西丽中山园路 TCL 国际 E 城科学园区研发楼 F1 栋 10 层 A 单元 1001 号。睿德电子为深圳兴飞的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手机配件及其它电子产品的生产、销售；电子产品的技术研发和技术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睿德电子主要情况如下：

1、股东情况

| 姓名 | 出资金额（万元） | 实际到资额（万元） | 持股比例 |
|-------------|----------|-----------|------|
| 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 | 3,000 | 3,000 | 100% |
| 合计 | 3,000 | 3,000 | 100% |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8 年 7 月 3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资产总额 | 89,208.21 | 84,790.36 |
| 负债总额 | 66,669.57 | 62,917.85 |
| 其中： | | |
| 银行贷款总额 | 1,000.00 | 1,240.00 |
| 流动负债总额 | 66,669.57 | 61,682.85 |
| 净资产 | 22,538.64 | 21,872.51 |
| 项目 | 2018 年 1-7 月 | 2017 年度 |
| 营业收入 | 51,455.04 | 75,431.64 |
| 净利润 | 666.12 | 2,540.74 |

2017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被担保方：深圳市睿德电子实业有限公司
- 2、担保主体：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
- 3、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
- 4、业务期限：最长不超过 1 年

5、担保期限：自主合同约定的借款人最后一期付款义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内。

6、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睿德电子为深圳兴飞的全资子公司，经营运作正常，具有偿还债务的能力。本次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何和平、陈国宏、吴卫明、蔡金良四位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经认真阅读有关资料，本次担保有利于支持公司下属子公司获得日常运营资金，有利于保障业务发展需要。该子公司经营运作正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及逾期担保额

截止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为 0 万元，占最近一期（2017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0%；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不包括子公司和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为 64,518.04 万元，占最近一期（2017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22.44%，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七、上网公告附件

- 1、被担保公司的基本情况和 2018 年 7 月份财务报表；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15 日